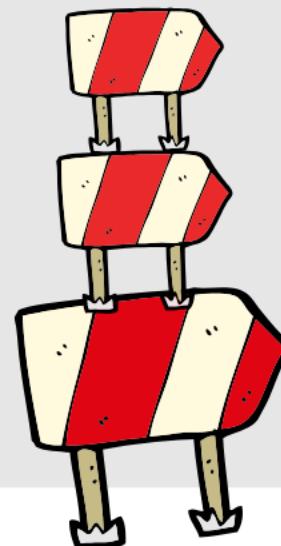




語言中心區域及教室使用規則

- 上課前務必將鞋子整齊地放入鞋櫃內。
- **請授課老師及同學務必遵守語言教室使用規則，嚴禁攜帶食物、飲料進入語言中心區域及語言教室並嚴禁食用，下課後須將所有垃圾帶走。**
- 下課後，班代或小老師須將電燈、冷氣及電腦關閉。
- 遺失物品請至語言中心辦公室洽詢，本中心不負保管責任。
- 不遵守語言教室使用守則之班級，第一次開單/勸導，第二次暫停使用一次語言教室，第三次則暫停該班該學期使用語教室的資格。
- 不遵守語言教室使用守則之個別學生，一經發現違反規定者，每次記申誡乙次，須提供「語言中心環境整潔維護服務」8小時才能銷過；如不履行或累犯者，依本校「學生獎懲辦法」第10條規定記小過壹次處分，須服務24小時才能銷過。



• 請勿攜帶食物飲料



• 鞋子須整齊放入鞋櫃內



• 教室(或教室外)禁止飲食



• 語言中心區域內禁止飲食